

离家出走的女孩(中)

亲情如何跨越隔离的“鸿沟”

■常德晚报记者 谭明

“有次,她对我说,‘我恨你们!’”

谈到女儿,莲馨的父亲显得有些绝望,他似乎已经是江郎才尽。用他的话说,他已经没有办法去“撬”开她的嘴。对,他用的是“撬”!

1

“难道我们愿意留她在老家,又把她接走的吗?”

莲父说,莲馨说恨自己和妻子的话时,她还只有四五岁。当时,他刚刚把孩子从父母身边接过来。

“莲馨从小就跟着我父母生活,她三岁时,我父母表示不能再带了,我们才把她接过来一起生活。”莲父说,就因为这件事情,小莲馨认为是父母故意要让她跟爷爷奶奶分开,割裂了她跟爷爷奶奶的感情,记恨在心。“刚接回来那会,她不愿意跟我们说一句话。”

莲父说,起初他跟妻子觉得,小孩子过段时间就好了。小孩子记得快,忘得更快。再加上,常年在外工作确实很辛苦,他们跟孩子的交流并不多,莲馨也从来不跟他们交流。他们一直觉得只是孩子内向,未承想,孩子都已经8岁了,依然如此。

“她有什么心事都不愿意跟我们说,唯一的抗拒就是悄无声息的跑掉。”莲父告诉记者,他印象比较深的就是在南昌那次,当天,一家人还在一起有说有笑,并在游乐场玩了一整天。没想到,当天晚上,孩子就不见了。“整整跑了一星期,我找得都已经绝望了,后来是一次偶然的的机会,在街上突然发现一个孩子像她,一直跟上去,才发现她跟一个大孩子在一起。”

那次,莲父没有回避他教训了莲馨的事实。并且,他承认,下手很重。这是他与记者近一小时的交谈中,唯一一次承认下手最重的一次。说到这里时,记者注意到,这个一米八的壮汉,咬着嘴唇顿了一下。“我们是她的父母,难道我们愿意把她放在爷爷奶奶那里,又把她强行从爷爷奶奶那里带走吗?”

今年1月,莲馨留宿派出所的那一晚。莲父去派出所接她,民警给他上了一课。他尝试着给她找心理医

2

生,并且自己和妻子通过网上自学了一些儿童心理知识。尝试着寻找答案。但是,在他看来,都于事无补。

“他给我5块钱,最后都收回去了。”

虽然没有直说,但是记者从莲父的言语中能够感觉到他的观念里,教训似乎比倾听更实用。他觉得,问题出在孩子那。

为了补正自己的观点,莲父特意举例了最近发生的一件事。当时学校刚开学,莲馨的母亲问莲馨要不要拿点零花钱,起初莲馨拒绝了,她说她不要。最后,母亲就只给了她5块钱备用。放学后,莲母发现莲馨的书包塞满了零食,估略完全超过了5元的价值。莲母问莲馨,莲馨回答是同学给的。又问,她说,是5元买的。再问,她答,是自己拿了母亲20块钱。

这一回,莲馨有没有挨揍,莲父没有回答,莲母避而不谈。坦率的说,由于是单一信源,让记者全部采信是不可能的。毕竟,记者始终未获得单独向莲馨求证的机会。

不过,类似的家庭亲子关系,记者却并非首次遇到。记者前次从另外一个孩子口中获得对父母咬出“我恨他”三个字,也就在去年。这是在常德市新安学校。

这是我市市直唯一一所公办的未成年人不良行为矫治学校。说这句话的孩子记者暂且叫他D。他是该校目前唯一一名已经接受了近三年行为矫治的孩子。今年14岁。他有深度网瘾。用他的话说,现在国内的手机游戏,没有他没玩过的。而且,都已经玩了至少两遍了。“放下手机,我不知道能做什么?”

同莲馨一样,从小就没有和父母待在一起。后来,父母又因故离婚。再后来,他就跟着姐姐一起长大。姐姐现在大概20岁。他说他恨他的父



亲。从小到大,就没有管过他。唯一一次过生日,给了他5块钱,因为说不喊“爸爸”,就被打了一顿,把钱收了回去。他跟父亲的交流,拳头似乎比语言多。他明确的表示,他不愿意跟父母生活在一起。

事实上,记者曾对新安学校的在矫学员进行过一次问卷调查。统计证实,接受问卷调查的100余名学员中,超过91%的学员或来自单亲家庭、或有留守经历、或至今未同父母生活。在可倾诉对象中,鲜有父母是首选倾诉对象。将父母列为倾诉对象的都微乎其微。更准确的说,除了偶有同龄人倾诉外,他们没有语言倾诉的方式或对象。

3

“你们谁都不要收留她,她自然会回来了。”

按照莲父的描述,以及记者所见的莲馨的经历。记者不得不把莲馨同新安学校的那些孩子联系起来。

在与邻居、父母、老师的交谈中,普遍的反馈是这个女孩很内向,不多言。6月1日,记者在与她短暂的交流时,她的回答表现得很机械。抠不出一个多的字。甚至,让记者产生了是不是在背诵的怀疑。相反,莲父透露的另外一个细节又不得不让记者注意,“外面只要有依靠,她就会出去。”

无怪乎,莲父还说了这句话,“你

们谁都不要收留她,她自然会回来了。”记者已知的莲馨的几次离家出走似乎也证实了这一点。第一次,是一位工厂保安半夜里在马路发现并收留了她。第二次,她离家出走后,又去了那里。然后被送到派出所。接着,何姐收留了她一次,再后来她又离家出走,又去了何姐和她的一干邻居那里。

按照当时新安学校的心理咨询师给出的解释,这些行为无非就是孩子“失爱”的一种表现。她说,孩子失爱的集中表现就是行为问题。因为留守、父母教育方式等原因,父母与孩子之间无法建立有效的倾诉关系,很难找到依靠感。“在这些孩子中,你很难找到那种从小获得溺爱的。毕竟祖辈的放养并非溺爱。”

从莲父的言语中,记者同样听到了爷爷奶奶的放养。并且,他把这些归结为莲馨怨恨他们的理由。他说,小女儿从小跟着夫妻俩,就完全与莲馨的性格不同。“为什么妹妹那么外向呢?性格问题。”

莲父曾向记者表示,他要把莲馨留在身边,缓和与女儿的关系。他不想放弃。可最终,他还是将莲馨转学走了。

这不得不让记者想起莲馨在灌溪镇中心小学时的班主任给记者说过的一句话,她告诉记者,在转学到他们学校前,莲馨就曾在常德本地有过转学。她觉得,这不过是莲馨父母逃避舆论的一种手段。

百问百答
人社政策惠沅澧
咨询人社政策请拨12333

养老保险篇(二)

1、如何缴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

答:参保人缴纳当年或补缴2019年1月1日以后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保费的,由税务部门受理并征收;参保人补缴2019年1月1日以前年度保费的,由人社部门受理、税务部门征收。目前,税务部门开通了各代收银行网点、智能POS、“湘税社保”APP、微信缴费小程序等缴费渠道,为广大城乡居民提供方便的缴费服务。

2、政府对城乡居民参保缴费有什么

么补贴?

答:①政府对参保人员缴纳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给予补贴:年缴纳100元、200元档次的,每人每年补贴不低于30元;年缴纳300元、400元档次的,每人每年补贴不低于40元;年缴纳500元及以上档次的,每人每年补贴不低于60元。因故中断缴费的,中断期间及补缴年限不享受缴费补贴。②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没有收入来源、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县市区人民政府代其缴纳全部或部分每年最低

缴费档次的养老保险费。具体标准由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制定,所需资金由市州、县市区负担。

3、城乡居民参保缴费有集体补助吗?

答:有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对参保人缴费给予补助,补助标准由村民委员会召开村民会议民主确定,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将集体补助纳入社区公益事业资金筹资范围。其他社会经济组织、公益慈善组织、个人也可为参保人员提供资助。补助和资助

金额不得超过全省设定的最高缴费档次标准。

4、哪些资金可以计入个人账户?

答:国家为每个参保人员建立终身记录的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个人缴费、地方人民政府对参保人的缴费补贴、集体补助及其他社会经济组织、公益慈善组织、个人对参保人的缴费资助以及利息收入,全部记入个人账户。

■常德晚报记者 姚懿容
通讯员 易欣 整理